叶城管函〔2020〕112号 　　　 签发人：王晓

 办理结果：B

叶县城市管理局

关于叶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第35号建议办理情况答复的函

刘丹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强城市管理，提升城市形象的建议”已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您所反映的道路两旁人行道被车辆占用，商户违章占道，影响行人通行造成安全隐患的的确存在。对此，我局积极谋划，正在逐步开展工作。

关于车辆占道这个问题在许多城市都不同程度地存在，属于静态车辆管理范畴，目前，我县正在逐步划转。近年来，随着我县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，城区机动车保有量急剧增加，但停车位严重不足，停车难、停车乱成为交通拥堵、影响市民生活的一大痼疾。建设智慧停车场已成为我县今年十件民生实事之一，经城市管理局党组认真研究、精心规划、合理选址拟在县人口广场南、政通街中段绿地广场、老电影院内建设三座智能化停车场，可提供958个停车，逐步解决城区停车难问题。

1、县人口广场南的停车场项目已经开工，由县发投公司自筹资金建设，计划总投资3024.41万元，建设规划为地面两层，建成后可提供320个车位。

2、绿地广场智能停车场项目：计划总投资4935.44万元。停车场可提供停车泊位413个，规划设计为地下两层，地上恢复绿地。该项目拟于2020年10月份开工，2021年6月完工。

3、叶县古城立体停车场项目：该项目由叶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申报实施，城市管理局做好配合。项目规划用地面积2000㎡，总建筑面积5192㎡，共设置225个车位。该项目正在规划设计中。

4、非机动车位规划：经我局前期勘查，在城区人行道上规划设置非机动车停车位5000个，目前已设置2000多个，并在积极设置中。

同时，我局通过《门前五包责任制》，约束商户规范车辆乱停乱放，将采取721工作法，以疏导教育为主，行政处罚为辅，教育引导广大车主文明驾驶，规范停车。针对车辆乱停乱放频发的路段，将联合交警部门，展开长期集中规范治理，严管重罚引导文明停车;同时希望广大车主朋友，文明出行，规范停车。

针对商户违章占道行为，按照两个执法大队工作职责及责任区划分，针对整个城区纳入管理的24条路段，划分了三个等级，按照一级管理路段精细化，二级管理路段常态化，三级管理路段经常化，区分管理标准，努力实现“无缝化、无空挡、全覆盖”的管理目标。重点在早、中、晚的违规行为高发期巡回检查、纠章，通过集中巡查、错时巡查和延时巡查等多种形式严厉查处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借鉴周边县市先进经验，积极谋划机动车和非机动车管理办法，争取规范有序的管理车辆停放，同时加强对商户占道行为的监管、打击力度，做到还路于民，改善城市环境，提升城市形象。

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。

 2020年9月3日

（联系人：侯哲峰 联系电话：15937560818）

(此页无正文)

|  |
| --- |
| 抄送：县人大选工委，县委县政府督查局。 |
| 叶县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9月3日印发 |